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 落實里幹事下里服務

為加強里幹事正確的服務觀念，提升服務效能，除督促各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之服勤外，亦要求各里幹事充分利用下里之機會深入基層，發掘問題，送市政府各相關機關處理，以落實走動式服務。98年7月至12月市容查報計有1,726件、里幹事民意反映計有184件，均由各該區公所逐一系列並函請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答復。

2. 主動發掘待援個案

(1)為主動解決社會弱勢、急難及待援等亟待援助個案，持續督促各區公所要求里幹事利用每日下里服務之機會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發掘待援之個案，並透過社會福利、衛政體系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98年7月至12月主動發掘解決個案計有7,001件次。

(2)自98年起，由社工員、衛生單位人員不定期參與各區里幹事會議，交換資訊並建立業務窗口人員雙向溝通聯繫及宣導政令網絡。

3. 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為促進行政區轄內各機關之協調聯繫，98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8場次，建議案362件，解除列管352件，繼續列管10件，均由各區公所賡續追蹤後續辦理情形，即時解決基層問題。

4. 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1)辦理婦女社會參與志工講習

為建構社參志工角色定位，加強社參志工工作概念、凝聚社參志工共識，共同推行社參業務，本府民政局於98年10月9日上午9:00~12:00假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辦理社參志工講習會，邀請婦權會兼社會參與小組委員鄭如意擔任授課講師，講授有關婦女社會參與議題外，亦邀請衛生局、社會局進行衛政(H1N1教育訓練、菸害防治)及社會福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宣導，計有各區區長、社參承辦人及社參志工等449人參加。

(2)辦理本市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及社參志工參訪市政文化觀光建設活動

為鼓勵本市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及社參志工參與公共事務，增進對市政文化觀光、政策規劃、大眾運輸系統、交通建設等整體市政發展之參與度與使命感，協助市政建設宣傳，於98年12月11日、23日假新興區公所、捷運美麗島站、人權學堂、市議會站、旗津區等辦理參訪市政文化觀光建設活動，計有各區區長、本市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社參承辦人及社參志工等1047人參加。

(二)辦理「2009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

1. 「2009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於 98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8 日假左營蓮池潭風景區、環潭寺廟辦理竣事；活動內容延續規劃深受民眾喜愛的逐火獅、攻炮城、棋弈比賽等具有傳統之民俗活動外，「台客舞萬年」、「富貴小火獅」及「懸臂式」主舞台等皆為今年首創。另規劃每日主舞台不同主題之音樂饗宴、主題展示館、美食區、親子遊樂區、水舞燈光煙火秀、畫舫遊潭等，活動內容豐富多元。
2. 「2009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自 10 月 31 日開幕至 11 月 8 日閉幕，計 9 日，活動期間參觀人數合計約 127 萬人次；合計交通運輸、餐飲、旅館、零售業及農特產品業等四種主要相關產業的營運收入，共有新台幣 5 億 3222 萬 6067 元。

(三)辦理台客舞萬年

為延續世運的台灣精神，2009 年左營萬年季創作獨一無二「台客舞」，在濃厚宗教民俗色彩的舞步中融入流行元素，成為大高雄地區的全民運動，11 月 1 日營造 10 萬人環潭起舞的空前盛事。

(四)配合 2009 高雄世運督促各區於重要道路沿線家戶懸掛萬國旗、關東旗

為營造熱鬧迎世運氛圍，督請鹽埕等九區於 98 年 7 月 10 日起至世運結束，在五福路（全線）、中正路（鹽埕圓環至中正技擊館）、中山路（火車站至民權路）、中華路（中華路橋至統一夢時代）及博愛路（後火車站至大中路）等本市重要道路沿線家戶佈置關東旗、萬國旗。

(五)因應高雄縣市合併區里鄰調整之規劃

1. 依據「高雄縣市合併改制計畫」行政院核定之意見：

- (1)為維持高雄縣、市之行政區域穩定，合併改制直轄市前，原轄鄉（鎮、市）及村（里），除情形特殊（如眷村改建、遷村等）外，其行政區域依改制計畫所載，不宜變動。
- (2)高雄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除原屬山地鄉、離島或偏遠地區外，於行政區劃法（草案）通過立法後，以 20 至 30 萬人為 1 區之原則，進行區之整併。

2. 高雄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將鄉、鎮、市改為「區」，合計為 38 區，村改為「里」，合計為 894 里。

3. 本府民政局將依行政院之意見，俟立法院通過「行政區劃法」後，再重新研擬修正「高雄市區里區域調整暨鄰編組自治條例」，將區之整併及里鄰編組標準修正為按人口數為計算基準，以達合理分配行政資源與里鄰長勞逸均等。

4. 在未完成修法程序前，全鄰戶數未達 20 戶者仍將陸續調整，使行政資源得以均衡應用。

(六)加強環境清潔，美化市容

1. 督請本市各區公所加強『登革熱防治宣導工作』，為防範本土型登革熱疫情再度攀升，督請各區公所實施登革熱防治環境自我管理巡、倒、清宣導，

並動員里幹事及里鄰登革熱防疫小組、志工加強執行查報髒亂點、易積水地下室、空屋空地處理及檢查可能造成積水容器處所，並宣導民眾主動清除自家屋後溝及4米以下屋前溝，以防止登革熱病媒蚊孳生。

2. 推動本市閒置空地綠美化

(1)為配合本府推動空地綠美化政策，以提供市民整潔舒適之生活環境，本市各區公所協調轄區閒置空地所有權機關(人)、管理機關(人)或由區公所進行綠美化工作，使空地綠美化之政策澈底有效執行，讓市民感受市府推動空地綠美化的努力與決心。

(2)98年共施作空地綠美化或闢建為停車場共127處，其中公有地74處、私有地53處。

(3)為展現成效，本府民政局於98年8月3日至8月7日前往施作地實地考評。經委員評選結果如下：

甲等獎：民族里辦公處(鼓山區)、加昌里辦公處(楠梓區)、十美里辦公處(三民區)、本安里辦公處(三民區)、鳳福宮管理委員會(小港區)等5名。

乙等獎：中山里辦公處(鹽埕區)、光輝里辦公處(左營區)、宏毅里辦公處(楠梓區)、鎮海里辦公處(前鎮區)、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衛理公會(前鎮區)等5名。

(七)辦理里鄰長福利事項

1. 完成本市98年度特優里鄰長暨資深里長表揚大會

『歡喜里鄰·感謝有您』--高雄市98年度特優里鄰長暨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本府民政局於98年10月15日上午假漢來大飯店(巨蛋會館)9樓宴會廳辦理竣事。今年共有618位受獎人，為歷年人數最多的一次，其中特優里長46人、特優鄰長486人、資深里長86人榮獲殊榮，表揚大會約700餘人參加，表揚會圓滿順利完成。

2. 辦理里鄰長投保全民健康保險

里鄰長個人僅負擔健保費377元(30%)，政府負擔部分1,494元(70%)，98年7月至12月計補助2204萬1632元。

3. 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98年7月至12月因病住院醫療受惠者計100人次，補助金額135萬9075元；喪葬補助受惠者計12人，補助金額140萬元；合計275萬9075元。

4. 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金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暨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98年7月至12月請領補助費暨慰問金之里鄰長遺族計49人(鄰長47人、里長2人)，共發給慰問金745萬5000元。

(八)辦理本市98年度里幹事講習活動

為提昇第一線為民服務里幹事的本質學能暨服務品質，本府民政局於98年12月15日假漢來大飯店(巨蛋會館)9樓龍鳳廳辦理「98年度里幹事講習

活動」竣事。本次講習約計有 360 人參加。

二、自治行政

(一) 廣續推動守望相助，協助維護地方治安

配合警察機關就地區特性積極輔導本市守望相助巡守隊成立，至 98 年 12 月底止計 366 隊、隊員人數計 11,821 人。

1. 辦理守望相助巡守隊照護保險事宜

為照護巡守志工執勤及往返執勤之路程期間安全，依各區公所提報「巡守隊志工意外事故保險名冊」，統計有志工 11,843 人辦理保險，每人每年保險額度 100 萬元，保險期間自 98 年 10 月 25 日零時起至 99 年 10 月 24 日 24 時止。

2. 執行本市各區里守望相助巡守隊督考評核工作

本府民政局依據「高雄市各區里守望相助巡守隊督考評核執行計畫」，於 98 年 9 月會同各轄區警察分局辦理年度各里巡守隊督考評核事宜，本次參與 98 年度巡守隊評核，計有 365 隊參與，未參與考評者計 1 隊（成立未滿 6 個月），該項成績採年中（3 月）分數加上年度（9 月）分數加計後平均值為考核成績，經統計其成績在 80 分以上者之績優巡守隊計 342 隊，每隊頒發獎牌及獎勵金 2 萬元，藉以提振工作士氣並表示市府激勵渠等辛勞之意。

3. 辦理各區推行守望相助工作表現優異有功人員獎勵

依「高雄市推行守望相助實施要點」第 7 點規定「個人或民間團體協助或參與守望相助工作有具體優良事蹟者，由區公所辦理獎勵或報高雄市政府獎勵」。符合前開規定具有特殊優良事蹟者，計有 370 人，成員包括巡守隊隊長、巡守員及地方熱心人士等，特頒獎品及獎狀，以表彰渠等熱心公益參與守望相助工作。

4. 加強敦親睦鄰工作，結合里鄰組織辦理睦鄰聯誼活動

各區透過舉辦文康休閒聯誼活動，增進里民間相互認識，提昇情感交流，啟發社區意識，並結合地方資源，發揮睦鄰互助功能，達成守望相助之目的。98 年度各區辦理活動方式分別為慶祝母親節、端午節、中秋節及基層幹部文康休閒聯誼餐會等活動，計 435 里申請，其補助經費計 441 萬 1051 元。

5. 辦理守望相助巡守隊業務移交

為求守望相助業務事權統一，爰依市府 98 年 8 月 5 日「第 2 次守望相助工作輔導會議」主席決議事項及 98 年 11 月 24 日「高雄市政府守望相助業務移撥協調會」主席結論事項，各里守望相助巡守隊業務（含訓練輔導、督導考核、獎金核發、協勤誤餐費審核及其他防盜、防暴、防害安寧）移撥警察局，區公所部分由警察分局承接，定於 99 年 1 月 1 日完成相關資料點交等程序，業依限順利完成。

(二)辦理本市各區監視系統第1期租賃案

為建造本市為安全城市，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安居樂業生活環境，本市各區監視系統租賃案第1期271里，每里裝設16支，計4,336支攝影鏡頭，主機分別置放於1個分局及42個派出所。為使監視系統發揮最大功能，本局不定時派員至重點區巡查，嚴格要求承商務必依契約規定使監視系統保持正常運作狀態，98年度租金計支付3219萬9496元。

(三)加強推動基層建設

近年來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漸趨完善，而與民眾日常生活關係最密切之基層建設，更是獲得市民之關切與肯定，有鑑於此，在財源短缺下，仍克服萬難，由本府民政局持續編列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推動辦理，辦理情形如下：98年度編列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1億3000萬元（含區公所年度預算經費7000萬元、民政局預備金3000萬元及特色巷道經費3000萬元），預計辦理小型巷道排水溝修建194件，營造各區特色巷道14件；各區年度計畫工程已由區公所依計畫辦理完竣，另由民政局預備金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之各項急需增辦工程、里活動中心修繕及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合計執行368件，特色巷道其中7條已完工，餘7條預計於99年3月底前完工，俟全部完工後由區公所辦理各該轄區特色巷道之社區營造相關事宜。

(四)縣市合併改制作業小組分組作業

縣市合併改制工作經緯萬端，為期合併改制作業順利推動，依「縣市改制直轄市中央籌劃小組設置要點」設置「高雄縣市合併改制作業小組」，本府民政局依業務權責及任務分工負責「行政區劃及協助辦理公職人員選舉」分組，研擬規劃未來選區、議員席次、新直轄市公職人員選務及配合行政區劃法調整區里鄰編組等重要事項，刻正辦理分組相關作業。

三、宗教禮俗

(一)輔導本市登記有案之寺廟、教會改善無障礙設施

1. 為輔導並協助本市登記有案之寺廟、教會（堂）改善其宗教建築物，建置優質之無障礙環境，俾能方便行動不便者出入無礙，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補助寺廟、教會（堂）改善無障礙環境作業規定」積極輔導本市登記有案之寺廟、教會（堂）改善無障礙環境，提供通行無礙的信仰空間。
2. 本案98年度預算共1396萬1000元（含96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465萬及97年度預算931萬1000元），執行截至98年7至12月底止，申請件數共49件（現場會勘18件；改善設施（備）31件），經「本市寺廟、教會（堂）改善無障礙環境申請案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補助金額共888萬5359元；其中除6件因故撤案、及1件未符建築法規無法申請補助外，已有32件辦理核銷，補助金額計464萬687元，尚有10件（預估補助金額為227萬5675元整）刻正進行相關改善作業程序中。
3. 前開進行改善作業之案件（10件）業已辦理98年度專案保留，餘未執行部分總計繳回774萬1135元。

(二)配合 2009 高雄世運舉辦「萬宗一心、世運加油」祈福活動

為祈求「2009 高雄世界運動會」舉辦期間平安順利圓滿完成，邀集本市各宗教團體在 98 年 7 月 4 日於 11 個行政區（含港區）暨世運主場館外廣場舉辦「萬宗一心 世運加油」祈福系列活動。本活動規模橫跨本市 11 個行政區及港區；參與之六大教派別計有道教、佛教、天主教、基督教、一貫道、回教；參與祈福活動之宗教團體約 80 個；藝閣車及花車約 40 台；漁船 18 艘；遊艇及渡輪 2 艘，全部參與民眾超過 10 萬人。

「萬宗一心、世運加油」祈福活動圓滿達成任務，「2009 高雄世界運動會」已圓滿落幕，世運期間平安順利，風調雨順，期間雖有颱風未對運動會賽事造成影響，本活動係由本市各宗教團體主動出錢出力，並未支應市府公務預算。

(三)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

依據高雄市議會監督小組會議決議之補助原則，持續受理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申請補助經費，98 年度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節慶及傳統民俗活動，受理案件 115 件，補助金額 97,46,400 元。

(四)辦理本市 97 年度績優宗教團體表揚大會暨績優宗教團體觀摩聯誼活動

為鼓勵寺廟、教會（堂）力行祭典節約，減少浪費，將節省經費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以促進地方建設，造福社會人群，98 年 12 月 9、10 日二日於中部地區辦理「97 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績優觀摩聯誼活動」，並假日月潭雲品酒店雲瀚廳辦理績優宗教團體表揚大會，會中恭請 市長頒發獎座表彰受獎績優宗教團體，計有 92 個績優宗教團體暨積極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績優區公所計有 4 區，表揚大會溫馨感人，獲與會人員熱情響應，97 年度捐資總額更高達 4 億 1397 萬 8812 元。

(五)協助莫拉克風災救災工作

1. 莫拉克颱風重創南台灣，造成家毀人亡災情慘重，市府積極投入鄰近縣市之救災行動，本府民政局除函請本市宗教團體踴躍捐款及捐贈物資外，對於安置本市之災民資訊，隨時掌握狀況，每日更新相關資料，俾積極協助並提供必要之民生物資，協助災民共渡難關。
2. 經統計本市協助莫拉克風災救災工作之宗教團體計有 107 個宗教團體（含收容災民教會），共捐款 9254 萬 9520 元。累計款項捐入本市社會救助金專戶為 1804 萬 1100 元、捐入高雄縣社會救助金專戶為 2818 萬 8320 元、捐入屏東縣政府社會救助金專戶為 760 萬 1000 元、捐入台南縣社會救助基金專戶為 570 萬元、捐入嘉義縣政府仁愛基金專戶為 380 萬元、捐入台南市社會救助金專戶為 100 萬元、捐入台東縣社會救助金專戶為 230 萬元、透過其他管道為 2591 萬 9100 元。

(六)協助辦理「達賴喇嘛來台祈福活動」

達賴喇嘛本著人道、慈悲和仁愛的精神，超越政治與國界藩籬，來台為遭受 88 水災重創南台灣之災區及災民祈福，慰撫受創心靈，重建災民信心，分別

於 9 月 1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漢神巨蛋舉行「消災渡亡祈福法會」，同日下午 2 時假高雄蓮潭國際會館會議廳演講；另 9 月 2 日上午 9 時 20 分假漢神巨蛋 9 樓宴會廳與天主教單樞機主教對談「天法自然-人與大自然的對話」等活動。達賴喇嘛蒞臨本市期間，本府民政局協助各項場地會場佈置、流程之安排與聯繫等相關工作，終能圓滿順利達成任務。

(七)辦理各區調解委員會 98 年調解業務

為增進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之意見溝通暨交換實務心得，已於 98 年 9 月 16 日至 18 日（星期三、四、五）邀請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秘書、區長及本局工作人員前往中部地區舉辦「98 年度各區調解委員觀摩聯誼活動」，並敦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李翠玲主講「調解業務應行注意事項之研析」，各區調解委員亦踴躍將調解實務上面臨之難題提出討論，使調解委員獲益良多。

(八)辦理本市第 61 屆市民集團婚禮

倡導市民婚嫁節約，推動樸實社會風氣並提供現代青年男女婚姻生活正確觀念，促進家庭和諧。本市第 61 屆市民集團婚禮業於 98 年 10 月 25 日假高雄市凹仔底森林公園圓滿竣事，由市長親自為新人福證，婚禮流程安排順暢、現場喜氣洋洋極具都會花園城市及現代感氛圍，深獲各界好評。

(九)舉辦同志公民活動

為展現高雄市對同志公民之友善，並倡導性別多元及族群融合價值，本府民政局業於（98）年 12 月 5 日假高雄市電影圖書館周邊舉辦「高雄市 98 年同志公民」活動，本項活動由高雄在地社團邀集全園 20 個性別多元主題學校社團共襄盛舉，現場有同志公民的歌舞表演，同時吸引更多市民朋友一同參與闖關遊戲，場面熱鬧溫馨，參與本次活動約有 600 多人參加，獲得各界熱烈迴響。

四、殯葬業務

(一)辦理殯葬管理所整體景觀改造工程

為提昇本市殯管所整體環境景觀及改善老舊殯葬設施，本府民政局殯管所以 6,835 萬元辦理所區整體景觀改造及老舊殯葬設施整建，辦理方向以民眾目前最迫切需求項目先行整修改善，分為二期辦理，第一期以甲、乙、丙種禮廳室內、立面及中央空調系統改善、火化場祭拜區、撿骨室、員工辦公室及家屬服務中心之整建為主；第二期則以照明、植栽、新建停車場及周邊景觀、主題廣場及公園、火化場前廣場、特種禮廳內部裝修、冷凍寄棺大樓內部整修及監視設備設置等工程為改善內容，二項工程分別於 98 年 11 月 1 日及 98 年 12 月 20 日開工，目前謹積極施作中，全部工程預定今(99)年 6 月完工，期改善現有狹隘、陰暗之不良印象，建造溫馨明亮之治喪環境，提供市民優質的治喪環境。

(二)增設停車空間及管理收費委外作業

為疏解吉日龐大治喪民眾車潮，殯管所周邊停車一位難求之窘境，本府民政

局殯管所運用閒置之葬儀業專區及其週邊土地(58期重劃區)設置臨時停車場，經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完成停車格位劃設，共增加67個停車位。基於使用者付費及設施有效管理之由，民政局殯管所對於現有之停車空間辦理管理收費委外作業，業經取得雜項執照並由交通局98年12月30日現場會勘後，於99年1月21日同意核發本所第一、二停車場登記證，目前續辦理委外招標作業。

(三)完成本市98年度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

為營造本市優質殯葬文化，提昇殯葬服務品質，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所自94年度起，分年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已獲優良績效。98年度參與考評之殯葬服務業者計54家，於12月1日完成實地評鑑作業。評鑑成果獲優等2家、甲等2家，除邀請表現績優業者於民政局殯葬管理所年終業務檢討會公開表揚外，評鑑結果亦同步公佈於該所網站，供民眾瀏覽參考。

(四)完成停車場公廁整修

基於提昇公共衛生及加強環境品質，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所於98年10月19日簽陳本府民政局同意動支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款54萬元進行設施改善，全案於98年12月30日完工，98年12月31日驗收合格，並完成結算付款事宜。

(五)辦理部分殯葬業務人力委外

民政局殯葬管理所為因應職工陸續退休、死亡、離職等因素致人力短缺，在考量人員精簡政策及業務推動需要，辦理部分業務人力委外事宜，業於98年7月22日完成招標作業，並於98年8月1日完成現場物品點交及勞務人員現場服務交接作業，目前該所管理之冷凍室、寄棺室及禮廳等現場服務由委外之勞務公司負責執行，成效良好。

(六)完成楠梓區宏昌里墓地墳墓遷移

宏昌里轄區墳墓，俗稱右昌公墓，面積46,999平方公尺，民國71年已變更為楠梓區07公07公園預定地，東側為地政處開闢之帶狀公園，其餘三側均有民宅，為改善周邊環境衛生及提升當地社區居住品質，97年8月25日經實地勘查後決定辦理遷葬，於98年3月16日發佈公告遷葬，截至98年8月15日公告遷葬期滿止，共認領1,186座，餘未認領墳墓經98年10月30日進行開工法會後進行無主墳墓遷葬作業，於98年12月4日完成地上墳墓起掘作業，共起掘實墳875座(含無編號)，地下2公尺疊葬850具骨骸，99年1月14日完成完工法會，全案於本(99)年1月15日驗收合格後，目前續由本府工務局養工處進行公園美綠化作業。

(七)完成闢建樹灑葬專區

基於生態保護及環境永續發展之理念，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所於高雄縣燕巢鄉深水山公墓闢建面積4,128平方公尺，可提供近600位往生者使用之樹、灑葬專區。經完成初步規劃設計後，報送水土保持計畫送高雄縣政府審查，業於97年10月1日核准在案，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所於98年1月9日向高雄縣政府申請施工許可，全案於98年3月2日開工施作，並於同(98)

年 11 月 19 日完工，希可提供往生市民更多元化葬法之選擇。

五、簡便戶政服務

(一)全國首創 0800-380-818 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

秉持關懷照顧弱勢民眾及持續推動便民服務措施，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推出全國首創「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 0800-380818(想幫您辦一辦)」，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案件服務，需要之民眾撥打此專線，戶政事務所即派員到現場收件受理，98 年下半年計受理 442 件。

(二)實施週五夜間上班服務措施

隨著社會型態改變，民眾生活品質提高，為符民意期盼，提升戶政服務效能，建立「微笑戶政、幸福高雄」指標，自 97 年 4 月起，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每週五延長受理戶籍案件時間至夜間 19 時 30 分，嘉惠在外地求學、就業及白天無法至戶政事務所申辦戶籍案件之民眾，98 年下半年計受理 1,335 件。

(三)實施戶政、監理及稅捐三合一便民服務措施

為利公路監理及稅捐投遞地址之更新，減少民眾往返奔波辦理戶籍、駕(車)籍、稅籍地址異動，簡化申請手續，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自 96 年 10 月 1 日起與監理處及稅捐稽徵處合作，實施「戶政、監理及稅捐三合一便民服務措施」，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案件後，可直接填寫各項監理業務及稅捐業務之申請書，更改駕照、行照、車籍資料、自用住宅、各稅單投遞地址等異動更新，跨機關合作服務更便民，98 年下半年計受理 17,637 件。

(四)建置「戶政網路輕鬆辦」網路掛號系統

配合網路時代 e 化政府服務，於 97 年起本府民政局及各區戶政事務所網站設置「戶政網路輕鬆辦」預約掛號系統，民眾在家即可輕鬆上網由本府民政局或任一戶政事務所網站進入，點選辦理日期、時段及辦理項目，節省民眾現場排隊等候時間，98 年下半年計受理 61 件。

(五)設置愛心櫃台服務弱勢民眾

本府民政局為提供關懷弱勢民眾貼心服務及營造無障礙的溫馨服務氛圍，持續推動便民服務措施，由各區戶政事務所現有受理櫃台增設「愛心櫃台」，對於前往戶政事務所申辦戶籍案件之年長者、行動不便及身心障礙人士，可免抽號碼牌並由專人或志工引導至愛心櫃台辦理，大幅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六)發行「港都戶政電子報」，擴展服務層面

為主動積極宣達戶政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公告最新活動訊息及相關法令規定等，本府民政局自 96 年起於每年 1、4、7 及 10 月發行「港都戶政電子報」季刊，發送本府全體同仁及市民約 2 萬人，增進戶政機關與民眾的交流，98 年下半年計發行 2 期，累計宣導約 48,000 人次。

(七)落實戶籍管理

本府民政局積極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依「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所屬各區戶政事務所加強檢核戶籍登記作業要點」執行檢核各項戶籍登記，以維資料正確

性，提昇為民服務品質，確保民眾權益。

(八)全力查察虛報遷徙人口

為防止部分民眾虛報戶籍遷徙，影響選舉結果，妨害選舉公平，本府民政局除要求各區戶政事務所賡續於受理遷徙登記發現有疑似異常情形，立即設簿管制，派員主動查察外，並訂定「防範虛報遷徙、正確戶籍登記執行事項」，自 97 年 9 月 1 日起至 98 年 10 月底全面清查設籍本市疑似異常戶籍遷徙人口居住情形，並印製虛報戶籍遷徙登記之相關行政及刑事責任宣傳單，送請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區公所及里、鄰長協助宣導民眾周知。至 98 年 10 月底已清查完成，共清查 459 里 11 萬 9315 人。經持續查處註記遷出未報人口，截至 98 年 12 月底查得 10 萬 9467 人為現住人口，5,663 人已辦理遷出登記，4,185 人已註記遷出未報，伺機辦理遷出登記。

(九)星期例假日受理預約結婚登記

配合民法修正我國婚姻制度改採登記婚，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為服務民眾，自 97 年 5 月 23 日起週六、週日及例假日採預約方式開放受理結婚登記，98 年下半年計受理 226 對新人辦理完成結婚登記。

(十)建置外籍配偶服務專區網頁

為提供外籍配偶多元化服務，本府民政局網站建置六國語言版網頁 (<http://cabu.kcg.gov.tw/>)，提供中英、中越、中印、中泰、中東語文查詢網頁，並將本府相關局、處推動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年度計畫辦理事項及活動訊息，張貼於該網頁，俾利外籍配偶上網查閱。

(十一)日據時期戶籍資料數位化

配合內政部辦理日據時期戶籍資料數位化作業，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自 97 年 3 月起進行簿頁整理工作，共整理完成 138,248 戶、238,865 頁。自 98 年 6 月起與內政部委外廠商辦理資料掃瞄核校建檔工作，截至 98 年 12 月底完成建檔 79,853 戶、掃瞄 165,059 頁，預定 99 年 5 月建置完成後，與台灣光復後、戶政電腦化前之戶籍數位資料整合應用，達建構完整戶政 e 網服務之目標。

(十二)辦理道路門牌地理資訊系統建置作業

本府民政局辦理招商建置「道路門牌地理資訊系統」作業，建置中英文版道路門牌網站及道路門牌地理資訊系統，網站功能提供民眾免費查詢，項目包括各種定位查詢、歷史門牌、各里戶口統計、中英文地圖、Google 即時地圖對照、路徑規劃、3D 地圖、PDA 查詢等服務；內部資訊系統除具備網站功能外，尚有資料維護、資料交換、統計分析、發佈訊息及系統管理等功能。

(十三)配合內政部辦理新一代戶役政資訊系統相關事宜

內政部為建置新一代戶役政資訊系統，擬訂「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與應用推廣計畫」，於 98 年 12 月完成招標作業，預計 99 年度進行全國各級戶役政單位之新一代資訊系統建置，本市部分預計 99 年 4 月底前完成網路速率提昇，99 年 6 月底前完成電腦設備汰換及各項應用系統轉換。

二、未來努力的方向

(一)高雄縣市合併改制有關選舉業務

地方制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立法院業於 99 年 1 月 18 日三讀通過，刻正提請總統公佈中。

1. 選舉區劃分議題

(1)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7 條第 1 項規定，市議員選區係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劃分，又同條第 2 項規定，前項選舉區應斟酌行政區域、人口分佈、地理環境、交通狀況、歷史淵源及應選出名額劃分之。

(2)選舉區目前高雄縣市議員傾向維持現狀，在選區劃定前市選委會將召開公聽會，邀請專家學者及民意代表參加，廣徵地方意見，作通盤決定後報請中選委會審議，俾於改制日 6 個月前公告。

2. 改制後市議員席次議題

(1)依地制法第 33 條第 2 項第 1 款及第 2 款規定，直轄市人口扣除原住民人口在 200 萬人下者，不得超過 55 人；超過 200 萬人者，不得超過 62 人。

(2)目前高雄縣市人口約 277 萬人，按照人口數作分配，估算是 66 席，包括 4 席原住民議員席次，62 席為區域議員。正確席次需以中選會公告為準。

3. 規劃辦理縣市合併改制後第一屆市長、市議員及里長選舉

依地方制度法第 87 條之 1 第 1 項：「縣市改制或合併改制為直轄市，應以當屆直轄市長任期屆滿之日為改制日。市長、市議員及里長之任期均調整至改制日，不辦理改選。」第 2 項：「改制後第一屆直轄市議員、直轄市長及里長之選舉，應依核定後改制計畫所定之行政區域為選舉區，於改制日十日前完成選舉投票。」及同法第 4 項：「改制後第一屆直轄市議員、直轄市長及里長，應於改制日就職。」等規定，將全力配合高雄市選舉委員會辦理改制後第一屆市議員、市長及里長選舉各項選務工作。

(二)持續辦理本市殯葬園區改善工作

為改善傳統治喪行為，提昇殯葬文化，符合現代都會之治喪設施設備需求，並考量縣市合併、都市發展、交通狀況及環境保護等因素，本市殯葬園區改善分為近、遠程計畫辦理，除目前以民眾迫切需求部分先行整修改善外，遠程以另覓合宜地點籌建現代化綜合殯葬設施為規劃方向辦理。